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投资概述

根据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整体战略布局的规划以及与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股份”）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的需要，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名称暂定为一汽奔腾轿车有限公司，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最终登记的名称为准，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以下简称“本次投资”）。

本次投资已经公司 2019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的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一汽奔腾轿车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最终登记的名称为准）

2.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4. 出资方式：货币

5. 经营范围：开发、制造、销售汽车及零部件（包含新能源汽车及与其相关的电池、电机、电控，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旅行车及其配件、智能产品及设备；修理汽车，加工非标设备，机械配件，机电产品（不含小轿车）销售；二手车销售；汽车租赁；移动出行；房屋和厂房租赁；普通货运，物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电子商务；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不含出版物进口业务；不包括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以上各

项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专项审批的项目未获批准之前不得经营）

6. 住所：高新区蔚山路 4888 号

7.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一汽奔腾轿车有限公司 100%股权

上述信息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最终核准结果为准。该子公司设立以后，公司将置出资产对其进行增资。

三、本次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债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除保留资产外的其他资产（以下简称“置出资产”）与一汽股份持有的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 100%股权进行置换（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根据本次重组的方案，在本次重组交割过程中，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将置出资产转入该公司后，将该公司 100%股权过户至一汽股份。据此，公司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用以承接本次重组中的置出资产。

本次投资有利于简化本次重组的交割程序，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投资主要系为完成本次重组的交割而进行的，本次重组尚需履行公司股东大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核准等程序，本次重组能否取得前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四、备查文件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五日